

保证书

- 一、凭本保证书自购买日起一年内，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故障，本公司提供免费修理服务。
- 二、若有下列情况发生，均不在本免费服务范围内：
 - 人为不当使用（如外力破坏、自行修理改装、不当电压、系统连接错误、外接系统故障造成本机毁损等）。
 - 天灾（如地震、台风）或火灾等灾害。
 - 零配件与耗材品的自然耗费或磨损者
- 三、超过免费保证期限及上述第二项所造成之产品故障，本公司得酌收维修费。
- 四、本保证书遗失恕不补发，如需服务则以制造机号之出厂日期计算保证期效。
- 五、本保证书未盖公司章者无效。

客户 | _____

电话 | _____

地址 | _____

制造商/供应商

购买日期 | 年 月 日

机种型号 | F-2肌肤监测仪

序号 | （请自行填写本机背面之序号）